

2026年度部门预算重点绩效管理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单位	珠海市鸿鹤中学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	存续状态	经常性
一级项目名称	教育部门职能类		
二级项目名称	教材教辅费(行费)		
项目起始年度	2024	项目终止年度	2099
初审项目分类	单列支出	项目分类明细	重要运转支出
2026年申报预算金额(元)	2,324,500.00	项目总额(元)	4,914,500.00
2025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1,860,000.00	2025年全年支出	1560096.24
2024年项目预算金额(元)	550000	2024项目实际使用金额(元)	536750.58
设立依据及申报理由	根据《关于对市教育局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珠机编办[2017]151号),我局作为我市主管教育的行政部门,属于典型的“小机关、大系统”,承担着全市普通高中、职业中学、义务教育、学前教育管理工作,统筹特殊教育、民族教育、民办教育工作,并协助市政府对高校进行统筹管理。我局对上承接省教育厅、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任务,同级对接我市各相关职能部门,对下管理全市580余所中小学(幼儿园)。		
项目概述	1.用于师生教科书、教辅、试卷、图书书籍和学习相关的印刷费:按每学生每学期500元,26年春季学期高一年级900人,高二年级799人,高三年级251人,26年秋季学期高一年级1000人,高二年级900人,高三年级799人,全年合计:(900+799+251+1000+900+799)*500元/学期/人=232.45万元。		
总体绩效目标:	据珠机编办(2022)153号《中共珠海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设立珠海市鸿鹤中学等2所中学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为保障学校顺利开班,采购师生教材教辅资料、图书等,按照教学大纲要求,统一教材开展教学,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开展等。		
2026年度绩效目标:	据珠机编办(2022)153号《中共珠海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设立珠海市鸿鹤中学等2所中学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为保障学校顺利开班,采购师生教材教辅资料、图书等,按照教学大纲要求,统一教材开展教学,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开展等。		
2026年度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受益人数	≥2050人
	质量	购置教材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	货物采购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生活秩序、教学条件情况	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生活秩序、教学条件情况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金额内	600元/学期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